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 年）》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汕投控股集团	指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20 汕投 02	指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汕投 01	指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汕头投资债、PR 汕投资	指	2014 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14 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和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民法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汕投控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吴少青		
注册资本（万元）			26,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2,20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 黄山路 32 号三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 黄山路 32 号三楼、七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0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stkjr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宏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黄山路 32 号三楼		
电话	0754-87278364		
传真	0754-88843645		
电子信箱	stkjrb@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汕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汕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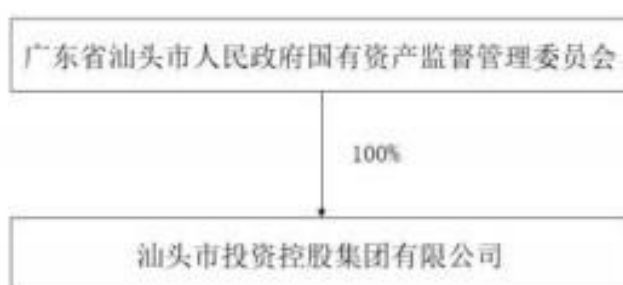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李绪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4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监事	任敏威	监事	离任	2022.4	尚未完成工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商登记
监事	魏文洁	监事	离任	2022.4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监事	任浩冉	监事会主席	新增	2022.4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监事	陈茅	监事	新增	2022.4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监事	许仕超	监事	新增	2022.4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董事	黄泽斌	外部董事	新增	2022.10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董事	王延宁	外部董事	新增	2022.10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董事	蔡少河	外部董事	新增	2022.10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董事	黄金山	外部董事	新增	2022.10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董事	余楚娇	职工董事	离任	2022.10	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36.36%。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吴少青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吴少青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张虹莉、吴宏豪、黄泽斌、王延宁、蔡少河、黄金山

发行人的监事：任浩冉、郑虹、方荣海、陈茅、许仕超

发行人的总经理：暂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吴奕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暂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汕投控集团是汕头市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是汕头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单位。其主要职责是：受汕头市人民政府委托，承担汕头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职能，负责市内基础设施项目的策划建设以及建设项目的跟踪管理；承担和政府授权委托资产的经营管理。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发行人主要在汕头市范围内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业务，其中在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建设运营、珠港新城片区整治开发等部分业务具有垄断优势，近年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市政工程、商品销售、房产销售业务。

（一）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行业现状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围绕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开展的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重要驱动力，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来源和渠道的日益丰富，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效率和水平不断提升，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带动我国城镇化率从1978年的17.90%增长到2022年的65.22%。基础设施建设是推进城市化进程必不可少的物质保证，也为国民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地方政府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投资者，而城投企业作为我国财税体制改革的特殊产物，是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及建设运营的重要主体，业务范围包括市政道路、桥梁、轨道交通、水利工程、城市管网等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还涉及土地整理开发，保障房建设，供水、供暖、供气等公用事业领域。城投企业在我国城镇化进程、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总体看，近几年受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影响，我国经济面临一定下行压力，经济结构调整成为新常态，制造业投资增速的放缓以及房地产产能过剩导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进一步放缓，进而导致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速放缓压力增大。但我国城镇化水平仍有待进一步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仍有进一步增长的潜力。

2、行业前景

截至2022年底，中国城镇化率为65.22%，同比提高0.50个百分点，但距发达国家70%以上的城镇化率仍有较大差距，我国城镇化发展仍面临东西部发展不均衡的问题，基础设施建设仍有较大的增长潜力。十四五期间，我国将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使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未来，我国将进一步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推进“两新一重”项目建设等，城投企业仍有一定发展空间。

同时，近年来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发生深度调整变化，我国经济发展外部不确定性增加叠加内部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增大，有必要加大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力度，维持经济在合理空间内运行。汕头市《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同时加大公共交通投入力度，加密优化一批公交线路，公共交通智能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在可预见的未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和投资需求，城投企业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发挥重要作用。

3、竞争格局

汕头市处于“大珠三角”和“泛珠三角”经济圈的重要节点，是厦漳泉三角区、珠三角和海峡西岸经济带的重要连接点，拥有亚太地缘门户的独特区位优势。汕头港临近西太

平洋国际黄金航道，距香港、台湾高雄均不足 200 海里，韩江三角洲南端，东北接潮州饶平，北邻潮州潮安，西邻揭阳、普宁，西南接揭阳惠来，东南濒临南海。是粤东、赣南、闽西南一带的重要交通枢纽、进出口岸和商品集散地，素有“岭东门户、华南要冲”的美称。汕头市是粤东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全国最早开放的经济特区，是全国五大经济特区之一和南方重要港口城市，是沿海开放城市和著名侨乡，享有独特的政策优势。根据《2022 年汕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汕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3017.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36.96 亿元，增长 4.4%；第二产业增加值 1446.43 亿元，增长 0.1%；第三产业增加值 1434.05 亿元，增长 1.6%。三次产业结构比重为 4.5：47.9：47.5。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54504 元，增长 0.7%。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96 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比上年下降 6.57%；其中，税收收入 75.61 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下降 18.28%。发行人作为汕头市唯一的市级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业务以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及公共交通运营为主，其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地推动了汕头市经济的持续发展。

发行人是汕头市核心市级基础设施投融资主体，在汕头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22 年继续获得外部较大力度的支持，提升了公司资本实力和盈利能力。

（二） 工程施工行业

1、 行业现状

我国建筑施工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变化，尤其是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密切相关。近年，伴随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建筑施工工业总产值增速亦不断承压，未来仍将长期处于低速增长态势。2022 年，我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GDP）121 万亿元，同比增长 3.0%，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572,138 亿元，同比增长 5.1%。同时，建筑施工工业完成产值 311,980 亿元，同比增长 6.5%，全国建筑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支柱产业地位稳固，总产值持续增长，增速由降转升。

2、 行业前景

近年来，随着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不深入，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城镇化的推动，建筑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预计到 2040 年，我国城镇化率将提高到 75%以上，城市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贡献率将达到 90%以上。都市圈、城市群、城市带和中心城市的发展预示了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持续快速发展，也预示了建筑业未来更广阔的市场。

短期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建筑行业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高，加之其举债经营的特性对抵抗资金压力能力弱，应保持对建筑行业的谨慎态度；但从长期看，区域经济的持续发展、保障性住房和城镇化建设等都为建筑业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建筑行业仍将伴随着中国城市化发展需求，保持良好的发展前景。

3、 竞争格局

建筑业是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中国建筑业的的企业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型微型企业并存，行业集中度有提升趋势。

中国建筑业竞争格局中主要包括以下三类企业：

一是大型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公司。其中一类以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为代表的中央企业，这些企业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并具有自身侧重的专业建筑领域；另一类以省市的建工集团为代表，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二是集体与新兴的建筑企业。这些企业多数完成了民营化改制，实现了经营者、管理和技术骨干的持股，企业机制更具活力，在完全开放、竞争充分的环境中迅速发展。这些企业以中小型居多，从建筑施工起家，发展到建筑材料生产、钢结构生产和安装，到房地产开发及投资路桥、电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再到其他多元发展，有的已成为具有一定

实力的上市公司。

三是跨国公司。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深入推进，跨国经营的国际知名承包商在全球建筑业高端市场占据优势。跨国公司凭借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融投资与承建的联动，参与部分大型项目的竞争，抢占高端市场份额，但总体而言，跨国建筑公司在我国仍处于比较初级的发展阶段。

由于建筑企业承接项目后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流动资金，加之 EPC、BT、BOT 和 PPP 等已成为建筑业企业主流的承包模式和获利模式，承包商融资能力及技术能力已经成为决定其承揽项目的核心因素。央企在经过大规模的整合之后进入资本市场，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并具有自身侧重的专业建筑领域；地方性国企大多得到当地政府扶持，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并逐渐从技术要求水平较低的普通建筑市场转向技术要求高、专业性强的高端市场

（三）房地产行业

1、行业现状

房地产行业是一个具有高度综合性和关联性行业，其产业链较长、产业关联度较大，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我国目前正处于工业化和快速城市化的发展阶段。整体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人均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快速城市化带来城市新增人口的住房需求，以及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住宅改善性需求，既是构成我国房地产市场快速发展的原动力，也是确保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因素。近年来房地产行业开发投资保持快速增长，增速有所放缓。2022 年受多地经济下行、多个期房项目停工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叠加中长期住房需求动能释放减弱，房地产行业开发投资受到影响。2000 年至今，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保持 15%以上的年复合增长率，高于 GDP 增速。2020 年，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 141,44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2021 年，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 147,60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2022 年，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为 132,89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

房地产市场供给相对稳定，2011 年以来新开工面积增速回落。2000 年至 2011 年，房屋新开工面积呈快速增长趋势。2018 年，我国房屋新开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上升 17.18%，房屋竣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下降 7.82%。2019 年，我国房屋新开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上升 8.51%，房屋竣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上升 2.56%。2020 年，受经济下行影响，我国房屋新开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下降 1.2%，房屋竣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下降 4.9%。2022 年，仍受经济下行持续影响与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我国房屋新开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下降 39.4%，房屋竣工面积比上年同期下降 15.0%。

商品房销售规模受宏观政策影响较大，2022 年出现较大降幅。2000 年至今，商品房销售额总体呈上升趋势，但是易受经济环境和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2018 年，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和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长 1.3%和 12.2%。2019 年，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0.1%，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长 6.5%。2020 年，我国商品房销售规模创历史新高，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增长 2.6%，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长 8.7%。2021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比上年增长 1.9%，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长 4.8%。2022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比上年下降 24.3%，商品房销售额同比下降 26.7%。

商品房价整体持续上涨，2010 年起增幅回归理性，2014 年出现小幅回调，2021 突破万元大关，2022 小幅回调。2000 年，我国商品房平均销售价格总体呈现上涨的趋势，但自 2010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宏观调控等因素影响，商品房平均销售价格上涨速度放缓，2022 年首次出现回落。截至 2018 年，全国商品房平均售价为 8,736.90 元/平方米，同比增长 10.71%。2019 年，全国商品房均价为 9310 元/平方米，同比增长 6.56%。2020 年，全国商品房平均售价为 9860 元/平方米，同比增长 5.9%。2021 年，全国商品房均价为 10,139 元/平方米，同比增长 2.83%。2022 年，全国商品房均价为 9,814 元/平方米，同比下降 3.21%。

2、行业前景

我国房地产市场的长期发展本质上来源于城镇化过程中城市人口对住房的巨大需求，稳定增长的宏观经济和持续推进的城镇化进程是推动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的主要因素。目前来看，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定增长，国内经济不断向前发展，以及持续快速的城镇化进程，我国房地产市场的未来发展依然坚定向好。但经过多年的高速发展，我国房地产业正处于结构性转变关键时期，行业供需矛盾通过一系列的宏观调控逐渐趋于缓和，行业发展逐渐趋于理性。随着市场环境的逐渐改变，一部分不能适应变化的企业逐渐被淘汰，行业内的并购整合会逐渐增多，行业集中度逐渐得到提高。而且随着房地产金融的逐渐发展，企业的运营模式也会逐渐向“轻资产”进行转变，使得行业的运营模式得到不断的创新。

2020年，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政策整体呈现前松后紧的节奏，楼市调控政策与救市政策并存。展望未来，仍以“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大背景为主基调，以实现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调控目标。

根据《中国住房发展报告(2020-2021)》指出：第一，2021年全国房价平均上涨5%左右；第二，商品住房销售面积同比增幅可能将保持正增长，并创历史新高；第三，房地产投资速度将会有所下降，持续保持在7%左右；第四，中心城市、都市圈和城市群复苏较好甚至出现过热，其他城市复苏较慢，部分城市甚至陷入衰退，分化可能有所扩大；第五，市场风险有望进一步下降，但仍存在大起大落的风险。此外，中国社科院预计“十四五”时期，住房拐点将来临。《报告》指出虽然总量可能下降，但是基数较大，住房需求、供给和投资的总量仍然较大。

从家庭类型看，虽然中上收入家庭住房可能已经出现过剩，但中低收入群体的住房需求，尤其是保障性住房需求要弥补的缺口还很大。整体来看，缺口主要集中于大都市圈和城市群的次中心、周边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二线城市；经济发展快速和快速交通沿线的中西部三四线城市以及休闲旅游文化城市。

3、竞争格局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监管力度持续加强，房地产行业市场竞争加剧，消费者对于品牌的认知度日益提高，房地产行业格局发生了根本性变化，部分小规模房地产开发企业被迫逐渐退市，行业集中度明显提高；而大型房地产企业的融资能力、项目运营能力、客户关系管理能力、研发能力不断增强，在全国范围内的扩张步伐不断加快，将通过市场竞争和收购兼并成为市场的领导者。

发行人是汕头市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是汕头市政府指定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单位。其主要职责是：受汕头市政府委托，承担汕头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职能，负责市内基础设施项目的策划建设以及建设项目的跟踪管理；承担和政府授权委托资产的经营管理。发行人目前无在建及拟建保障房项目，在手保障房建设用地规模大，后续业务发展存在一定空间。

（四）商品销售

1、行业现状

2000年中国经济总量迈上10万亿元的台阶，2012年突破50万亿元，2014年突破60万亿元，2016年突破70万亿元，2017年突破80万亿元，2018年突破90万亿元，2020年突破100万亿元大关，2021年突破110万亿元大关，2022年突破120万亿元大关，中国经济总量再创历史新高。

中国在世界经济体量排名靠前的主要经济体中增速领先，2022年全年GDP增长3%。2022年受经济下行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44万亿元，同比下降0.02%。其中商品零售超过39万亿元，同比下降0.04%，随着我国政策调整，以及在国家扩大内需，恢复和加快消费的一揽子政策推动下，我国消费市场有望加快恢复速度。

2022年，我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1.96万亿元，同比增长6.2%；2015-2020年我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从10.7%上升到24.9%。2020年尽管受

到经济下行的冲击，但最终消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仍然达到 54.3%，高于资本形成总额 11.2 个百分点，为近年来的最高水平，消费仍然是经济稳定运行的压舱石。2020 年汕头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503.8 亿元，同比增长 6.1%。进出口贸易是推动汕头市 2021 年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2021 年全市出口总额 601.2 亿元，同比增长 10.8%，机电产品、玩具产品合计出口额比重超过五成。2022 年，汕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85.03 亿元，同比下降 1.3%。2022 年，全国水产品总产量 6869 万吨，比上年增长 2.7%。其中，养殖水产品产量 5568 万吨，增长 3.2%；捕捞水产品产量 1301 万吨，增长 0.4%。

批发市场作为酒类和水产品流通的主渠道发挥着重要作用，是渔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将千家万户的小生产与城市大市场相连接，实现产销对接。酒类和水产品批发市场通过市场价格和需求信息的引导，提高酒类和水产品供给的有效性；通过产销对接，引导酒类和水产品有序流通；通过食品安全管理，加强产地酒类优质水产品供给。新的时代下，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批发市场提升服务能力，保障食品安全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

近十几年来，政府高度重视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并将促进农产品批发市场发展作为重要任务，列入近几年的中央一号文件。2018 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完善全国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加快构建公益性农产品市场体系，加强农产品产地预冷等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完善鲜活农产品直供直销体系，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农产品批发市场仍将围绕强化市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市场信息化建设，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和监管制度，加强冷链设施和物流配送系统建设，探索创新交易方式加强环保设施建设等方面持续提档升级。

2、行业前景

2022 年全球经济跌宕起伏，商品销售业作为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是国民经济正常循环的支撑要素。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快速增长，人们生活水平显著提高，食品销售行业市场迅速崛起。从行业发展路径来说，消耗产能将是长期需要面对的考题。从大方向来说“走出去”和“走进去”是未来企业最重要的两个战略选择。

传统线下销售凭经验供货、备货，分区域、多层级的传统线下经销体制弊端凸显；电商打通消费者反馈链路但体验欠佳，双渠道并行难以为继，亟待线上线下融合新模式诞生。新销售刚刚起步，尚处萌芽阶段，但成长潜力大。随着用户习惯的养成及新销售模式的成熟。

农产品批发市场承担着我国农产品流通的重任，机遇与挑战并重。一是农产品批发市场在促进产销衔接，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以及引导生产资源市场化配置等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国家明确支持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参与现代物流中心建设促进农产品流通行业转型升级；二是国家加大了对农产品批发市场的管理，强化了市场管理方对食品安全的责任；三是各地实地农产品批发市场竞争如火如荼，互联网企业也纷纷跨界布局农产品流通领域，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3、竞争格局

发行人商品销售主要分为粮食销售、水产品、酒类三个板块。

在农产品贸易行业壁垒的限制下，粮食销售行业内企业数量相对于煤炭、钢铁等其他大宗商品贸易企业数量较少，并最终形成了以中储粮、中储棉等国家政策实施主体、中粮集团等流通领域调控主体，省市供销社系统企业、国际农产品贸易商以及中小型民营企业为主要流通主体的竞争格局。

中央国有农产品流通企业主要承担国家政策性收储业务，拥有仓储网点多，物流配送网络覆盖度广。地方性农产品流通企业多为原省市县三级供销系统内企业改制形成，其经营方式相对中央国有企业更加灵活，在地方拥有的库点总量庞大。国际农产品贸易企业主要为国际大型农产品流通企业，在我国进行农产品流通业务存在一些限制，主要以农产品进出口贸易业务为主，不参与政策性收储，整体在我国农产品贸易业务中竞争优势不突出。

中小型民营农产品贸易企业灵活性更高，可通过打造全产业链来经营发展。

而水产品和酒类的销售方式主要为批发零售。批发零售业的竞争日益激烈。首先是现存零售企业之间的竞争激烈，百强企业零售规模继续提高，整体增速趋稳；其次是不断有新进入者加入战斗队伍；第三是行业竞争正慢慢向二、三线城市渗透；第四是一些区域性的龙头企业开始加大向异地扩张的步伐。

我国零售业态呈现出快速多元化的趋势，超级市场、专卖店、便利店等多种零售业态得到了迅速发展，零售业态种类逐渐丰富。国内零售企业依托于本土化有自己独特优势，慢慢确立了自己的核心竞争力，这是外资企业无法比拟的。经过一段时期的购并狂潮后，外资企业认识到强强联手的合作方式可以省去很多繁杂的步骤，而且也避免了一些风险。因而，在外资与内资的竞争中，合作也越来越成为很重要的竞争方式，避免了以往单一的只竞争不合作的局面。中国零售业态已经出现了一些新的变化。外资零售商与本土零售商之间的关系由过去购并与被购并的关系，逐渐转向竞争与合作的关系。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市政工程	1.64	1.55	5.26	23.16	2.13	2.02	4.93	21.29
房产销售	2.06	1.06	48.43	29.08	2.89	1.33	54.12	28.91
商品销售	2.10	2.02	3.65	29.66	3.38	3.43	-1.28	33.84
公共交通	0.00	0.00	0.00	0.00	0.51	2.44	-381.40	5.06
土地及房产租赁	0.86	0.63	26.56	12.09	0.68	0.39	43.54	6.84
其他主营业务	0.43	0.34	20.21	6.01	0.40	0.34	16.92	4.05
合计	7.08	5.60	20.81	100.00	9.99	9.93	0.61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业务板块情况。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

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商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减少 37.96%，成本减少 40.98%，毛利率增长 385.8%，主要系市场波动使得业务量减少，为不影响利润而加强成本控制所致。
- 2、公共交通收入较上年减少 100.00%，成本减少 100.00%，主要系剥离子公司汕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股权后，未开展该业务所致。
- 3、土地及房产租赁收入较上年增长 25.14%，成本增长 62.78%、毛利率降低 39.00，主要系公司部分土地及房产重新定价租赁、期间成本提高所致。
- 4、其他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5.17%，成本减少 1%，毛利率增加 19.44%，主要系业务量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五年将大力实施“一个主体、两翼齐飞、三大引擎、四轮驱动”的发展战略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集团五年发展战略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发行人将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缩短管理链条，推行扁平化管理，不断提升集团实体化运作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汕投控集团在汕头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城市管理中的作用，力争在五年内将集团打造成为广东省内一流的投资控股集团和城市建设运营商。

企业发展愿景为奋力打造成为广东省内一流的投资控股集团和城市建设运营商，打造成为国有资本管理运营的优质主体，充分发挥汕投控集团在汕头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公益事业和城市管理中的作用。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后续将在以下方面持续发展改进：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廉政教育，突出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二是坚持战略引领：进一步抓好集团的战略谋划，调整业务结构布局，提高资源和业务的集中度，突出主业，集中力量干大事，全面提升集团核心竞争力；三是优化管控模式：优化集团内部管理模式，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打造决策效率高、专业能力强、整合能力强的总部；四是提升资本运作能力：进一步深化金融赋能，切实提高资本运作能力；五是建立强大的财务管理系统：提升财务分析处理能力，防范财务风险；六是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盘活现有人才资源存量，引进急需人才，优化调整人才队伍，加快培训体系的建立，助力集团发展。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

（1）业务方面

发行人是由汕头市国资委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以其全部法人资产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从事《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的业务，独立核算。

（2）人员方面

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发行人独立聘用员工，按照国家法律的规定与所聘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发行人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方面

发行人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资产账实相符，且由发行人控制与使用。发行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方面

发行人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内部机构独立。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发行人设置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职能部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预算财务部、法律与审计部等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的组织机构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管理职权。发行人不存在其机构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机构代行对方职责的情形，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机构混同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是指汕投控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

2、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3、关联交易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确定关联交易时，均需按照交易类型和交易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确定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时，应依照市场同类交易品的一般要素确定，严格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4、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有客观的市场价格作为参照的一律以市场价格为准；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1.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汕投 02
3、债券代码	167313.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计息起始日为公司债券发行首日。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

	家有关规定，由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4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14 汕头投资债、PR 汕投资
3、债券代码	1480099.IB(银行间债券), 124575.SH(上海)
4、发行日	2014年3月4日
5、起息日	2014年3月4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3月4日
8、债券余额	2.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8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汕投 01
3、债券代码	166107.SH
4、发行日	2020年2月25日
5、起息日	2020年2月2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2月27日

8、债券余额	4.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计息起始日为公司债券发行首日。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2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2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2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2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汕头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主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480099.IB(银行间债券),124575.SH(上海)

债券简称：14 汕头投资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66107.SH

债券简称：20 汕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67313.SH

债券简称：20 汕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1项：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3月4日偿还15%的本金2.70亿元。

第2项：未行权

第3项：未行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480099.IB(银行间债券),124575.SH(上海)

债券简称：14 汕头投资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公司已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设计工作流程，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基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债券代码：166107.SH

债券简称：20 汕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发行人应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履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 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 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 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 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债券代码：167313.SH

债券简称：20 汕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发行人应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暂缓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履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80099.IB、124575.SH

债券简称	14 汕头投资债、PR 汕投资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设计工作流程，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基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设计工作流程，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基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债券代码：166107.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设计工作流程，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基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债券代码：167313.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设计工作流程，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偿债基金专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春华、李红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480099. IB、124575. SH
债券简称	14 汕头投资债、PR 汕投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	肖霞
联系电话	010-8802789、010-88027189

债券代码	166107. 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2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1 号楼 25 层
联系人	姜冲
联系电话	0571-87903134

债券代码	167313. 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2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2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1 号楼 25 层
联系人	姜冲
联系电话	0571-87903134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80099. IB、124575. SH
债券简称	14 汕头投资债、PR 汕投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166107. 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1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园公寓 508

债券代码	167313. SH
债券简称	20 汕投 02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

财政部于2022年5月19日发布《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以下简称“《通知》”），该通知自2022年5月19日起施行。

该通知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承租人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且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的，2022年6月30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选择继续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2年1月1日至本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本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本通知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拟开发土地、开发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 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3.68	1.05	13.80	-73.33
预付账款	0.34	0.10	2.33	-85.28
持有待售资产	0	0	0.53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0.32	0.09	2.03	-84.02
固定资产	6.03	1.72	18.83	-67.96
在建工程	16.02	4.56	5.92	17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5	0.01	0.03	47.22
其他非流动财产	19.02	5.41	10.92	74.14%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应收账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 3.68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73.33%，主要系款项收回所致。
- 2、预付账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 0.34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85.28%，主要系预付款项确认资产所致。
- 3、持有待售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持有待售资产余额 0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已出售全部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0.32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84.02%，主要系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到期赎回。
- 5、固定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余额 6.03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67.96%，主要系剥离子公司汕头市金凤大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及汕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股权的影响。
- 6、在建工程：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 16.02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70.46%，主要系汕头高铁站枢纽一体化工程建设投入。
- 7、递延所得税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0.05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47.22%，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动。
- 8、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19.02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74.14%，主要系增加购置资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2.01	0.24	-	1.10
合计	22.01	0.2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一节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42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05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4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五、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4.22 亿元和 46.9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7.1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2.70		34.14	36.84	78.51
银行贷款		3.15	0.55	6.38	10.08	21.4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9.9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48 亿元，且共有 11.98 亿元公司信用类

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3.63 亿元和 59.3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5.9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2.70		34.14	36.84	62.10
银行贷款		3.42	10.78	8.28	22.48	37.9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9.9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4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48 亿元，且共有 11.9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13.11	10.02	7.18	82.48
应付职工薪酬	0.13	0.10	0.31	-5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	2.07	4.65	-41.86
其他流动负债	0.04	0.03	3.29	-98.65
长期借款	9.40	7.18	3.57	163.09
应付债券	34.14	26.09	25.33	34.81
长期应付款	30.11	23.00	14.65	105.49
递延收益	0	0	0.21	-100.0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短期借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 13.11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82.48%，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2、应付职工薪酬：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0.13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58.66%，主要系剥离子公司汕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股权的影响，职工规模减少所致。
-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2.70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41.86%，主要系债券到期兑付所致。
- 4、其他流动负债：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 0.04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98.65%，主要系偿还到期款项所致。
- 5、长期借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 9.40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63.09%，主要系公司项目规模扩张，长期融资需求增加所致所致。
- 6、应付债券：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 34.14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34.81%，主要系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 7、长期应付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 30.11 亿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05.49%，主要系收到粤东城际铁路项目和广梅汕铁路汕头站至广澳港区铁路项目专项债资金所致。
- 8、递延收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递延收益余额 0 亿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剥离子公司汕头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股权的影响，公交车补助减少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6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58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6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股利收益	-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56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3	非流动资产报废、政府补助及其他	0.03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04	对外捐助、滞纳金、报废损失等	0.004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汕头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是	100%	工程施工、房地产（含保障房）开发等	116.04	81.28	6.66	0.91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否	40%	港口	94.84	83.72	3.86	0.41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九、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1,032,741.82	1,987,984,696.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92,225.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7,974,633.12	1,379,604,092.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331,657.76	233,267,11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44,544,908.71	1,859,861,928.61
其中：应收利息	83,645,422.7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60,455,444.83	6,982,272,50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2,902,21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463,332.10	203,162,460.09
流动资产合计	12,345,894,943.65	12,699,055,009.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6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885,647,288.20	6,100,779,282.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8,094,757.08	741,220,207.5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669,786,300.00	7,472,165,650.00
固定资产	603,389,623.56	1,883,036,799.57
在建工程	1,602,085,113.18	592,358,288.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2,041.89	
无形资产	2,766,341,037.81	2,862,111,320.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15,944.09	16,939,8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2,705.05	3,153,56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1,924,848.37	1,092,173,10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16,099,659.23	20,763,938,080.63
资产总计	35,161,994,602.88	33,462,993,09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11,044,646.58	718,459,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00,000.00	-
应付账款	285,003,465.20	328,890,429.12
预收款项	9,377,028.92	8,970,710.12
合同负债	641,573,680.28	798,668,099.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84,534.36	31,408,902.25
应交税费	765,931,329.99	813,007,339.25
其他应付款	1,045,078,251.19	1,162,173,834.56
其中：应付利息	120,902,546.0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342,308.56	4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49,863.31	328,906,317.31
流动负债合计	4,349,985,108.39	4,655,484,632.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39,773,333.33	357,211,600.00
应付债券	3,414,496,345.48	2,532,834,329.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4,067.45	-
长期应付款	3,010,592,126.33	1,465,115,154.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76,39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3,171,261.56	913,010,63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9,593,938.77	387,438,18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38,371,072.92	5,676,786,295.11
负债合计	13,088,356,181.31	10,332,270,92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2,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151,363,075.05	19,330,537,42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867,288.15	108,774,451.90
专项储备		1,953,093.62
盈余公积	379,441,168.81	379,441,168.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78,307,649.88	2,650,423,21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461,979,181.89	22,791,129,352.03
少数股东权益	611,659,239.68	339,592,810.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73,638,421.57	23,130,722,16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161,994,602.88	33,462,993,090.01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汕头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3,995,235.16	1,102,983,681.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6,204,516.78	1,050,979,618.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99,160.20	19,094,854.69
其他应收款	1,169,998,119.16	807,335,213.65
其中：应收利息	81,790,886.91	
应收股利		
存货	245,312,575.26	14,744,021.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2,902,21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059,475.76	114,138,150.72
流动资产合计	2,788,269,082.32	3,162,177,752.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982,495,120.06	13,601,224,515.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1,769,533.27	453,322,32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668,071,500.00	6,318,585,400.00
固定资产	446,382,568.60	464,393,373.44
在建工程	1,033,861,562.85	548,747,43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2,041.89	
无形资产	2,634,126,575.06	2,706,676,066.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3,546.49	427,90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0,626.45	2,836,05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3,729,786.73	1,056,689,16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36,452,861.40	25,152,902,236.06
资产总计	30,324,721,943.72	28,315,079,98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444,88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674,540.27	30,920,358.71
预收款项	947,238.48	1,678,071.9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33,510,249.97	596,752,330.51
其他应付款	356,884,716.47	375,040,641.83
其中：应付利息	106,201,666.66	103,779,922.3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0,342,308.56	2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9,318,405.00
流动负债合计	1,552,803,934.26	1,563,709,80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8,280,000.00	330,000,000.00
应付债券	3,414,496,345.48	2,532,834,329.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4,067.45	
长期应付款	2,772,881,040.25	1,066,124,931.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9,318,251.22	871,946,726.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8,662,392.67	386,537,901.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4,382,097.07	5,187,443,889.33
负债合计	9,837,186,031.33	6,751,153,69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2,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98,104,259.69	19,185,146,157.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496,285.87	-1,502,367.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861,763.82	135,861,763.82
未分配利润	1,953,066,174.75	1,924,420,736.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87,535,912.39	21,563,926,29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324,721,943.72	28,315,079,988.20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4,716,105.04	1,021,399,592.03
其中：营业收入	714,716,105.04	1,021,399,592.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5,583,745.49	1,629,588,779.32
其中：营业成本	563,729,078.72	995,212,799.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600,048.01	45,772,572.81
销售费用	35,887,821.87	42,455,657.55
管理费用	256,651,902.88	316,743,735.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4,714,894.01	229,404,013.98
其中：利息费用	202,713,305.51	
利息收入	47,248,673.62	
加：其他收益	56,933,556.40	327,430,721.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341,232.73	134,892,52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0,78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56,271,075.31	465,285,050.0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22,094.11	-21,313,378.5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1,191,946.49	31,249,611.1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58,192,264.59	329,355,345.75
加: 营业外收入	2,797,265.43	5,607,817.23
减: 营业外支出	407,067.54	23,334,515.2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582,462.48	311,628,647.73
减: 所得税费用	121,713,532.93	183,521,083.2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68,929.55	128,107,564.5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68,929.55	128,107,564.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2,500.69	90,086,214.6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66,428.86	38,021,349.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907,163.75	24,822,047.1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907,163.75	24,822,047.1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33,836.01	-14,265,702.8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513.4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77,623.54	-21,759,765.5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53,699.06	7,494,062.6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473,327.74	39,087,75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51,473,327.74	39,087,750.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038,234.20	152,929,611.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04,663.06	114,908,261.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66,428.86	38,021,349.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669,566.88	22,782,330.45
减：营业成本	11,469,517.86	11,103,088.62
税金及附加	20,436,229.73	19,827,777.0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09,904,774.36	101,147,579.2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00,726,379.67	157,840,387.51
其中：利息费用	166,759,917.94	194,373,057.53
利息收入	66,061,349.74	37,205,578.83
加：其他收益	31,056.94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20,099.05	67,259,848.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89,990.44	4,151,096.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486,100.00	447,750,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8,296.95	-622,949.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5,496.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326,922.69	247,251,297.84
加：营业外收入	-	173,000.08
减：营业外支出	114,533.99	84,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212,388.70	247,340,297.92
减：所得税费用	86,566,950.76	111,781,987.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45,437.94	135,558,310.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45,437.94	135,558,310.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93,918.67	-12,031,365.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93,918.67	-12,031,365.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513.4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00,686.59	-12,031,365.6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9,281.3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51,519.27	123,526,944.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338,816.05	905,409,127.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77,984.48	7,132,19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1,339,297.07	4,064,076,98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6,856,097.60	4,976,618,30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7,691,949.57	811,155,382.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565,971.23	240,777,69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45,253.20	312,024,53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142,123.76	2,928,399,81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4,145,297.76	4,292,357,42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710,799.84	684,260,87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151.83	17,636,836.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434,532.93	77,409,78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771,282.86	63,393,239.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669,693.17	107,750.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36,231.28	1,372,466,059.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14,505.73	1,531,013,672.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2,564,130.35	940,708,07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5,572,851.27	17,474,049.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326,490.24	1,104,266,55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5,463,471.86	2,062,448,67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748,966.13	-531,435,00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900,000.00	47,4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0,765,000.00	354,789,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1,467,47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4,665,000.00	2,583,666,474.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7,485,564.83	2,525,032,623.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681,596.04	302,302,08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1,404.71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848,565.58	2,828,834,70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816,434.42	-245,168,23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778,268.13	-92,342,35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5,289,298.50	2,077,631,65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7,067,566.63	1,985,289,298.50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82,161.58	2,997,653.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0,065,097.43	2,156,798,02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6,947,259.01	2,159,795,676.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78,836.01	12,747,19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9,603.86	1,320,701.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3,064,101.53	1,806,165,40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642,541.40	1,820,233,30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0,304,717.61	339,562,375.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8,011.39	29,133,898.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768,032.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36,231.28	1,299,951,503.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32,275.53	1,329,085,40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2,032,990.83	539,589,65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6,572,851.27	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000,000.00	1,043,004,329.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6,605,842.10	1,842,593,98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8,473,566.57	-513,508,58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000,000.00	3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6,55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318,40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555,000.00	1,278,318,40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9,318,405.00	779,430,409.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056,192.33	165,104,323.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374,597.33	944,534,73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180,402.67	333,783,671.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88,446.29	159,837,46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983,681.45	943,146,21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995,235.16	1,102,983,681.45

公司负责人：吴少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奕丰

